

行人通道加設上蓋

- 二零一六年施政報告
- 方案的展開
- 行人通道加設上蓋(參考性)條件
- 技術可行性
- 實施程序(確立可行後)

二零一六年施政報告

- 近年我們聽到不少聲音，希望在部份連接公共運輸交匯處或鐵路站的公共行人通道提供上蓋，以方便市民(尤其是長者)舒適地步行來往公共運輸交匯處或鐵路站。
- 在二零一六年施政報告中提及，政府將請區議會選定合適的主要行人通道加建上蓋。
- 我們借鑑「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由下而上的模式，由區議會先諮詢地區人士，並按地區需要，在每區建議一條公共行人通道提供上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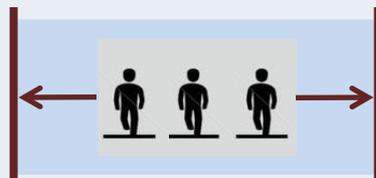
方案的展開

- 為了加快展開有關方案，現邀請區議會建議三條行人通道加設上蓋的走線方案，並給予優次排列。
- 收到區議會已按優次排列的三個方案後，有關部門會先研究排在首位的方案的可行性。如其可行性可確立，便可正式立項。如研究的結果為不可行，則會研究排在第二位的方案，如此類推。
- 冀望區議會在會議後三個月內提交走線方案，以便盡早開始可行性研究。亦會適時向區議會匯報研究進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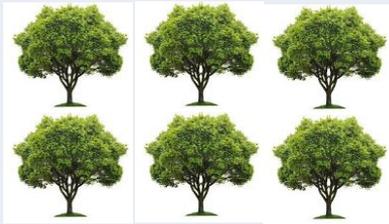
行人通道加設上蓋(參考性)條件

- 較多的行人流量，特別是長者、傷健人士及使用輪椅人士等，並受市民及鄰近商鋪廣泛歡迎;
- 有蓋行人通道的位置應連接公共運輸交匯處和主要公共交通工具設施 (如交通總站、鐵路站出口等);
- 行人通道加設上蓋的規模，建議現有行人通道應有足夠的闊度(不少於3米)，供建造上蓋之用；而全長度不宜超過200米，以便能以丁類公共工程項目盡快進行;
- 不需要徵收私人土地;
- 對行人路旁的樹木影響至微;
- 對鄰近建築物、燈箱及招牌的影響至微;
- 上蓋不宜橫過車路出入口或行人過路處;及
- 附近沒有其他同類的有蓋行人通道。

技術可行性

	簡單設計	複雜設計
可行性		
行人通道闊度		
走線方案	直接 	迂迴 
建議加設上蓋長度		

技術可行性（續）

	簡單設計	複雜設計
地下設施		
附近設施 (如:斜坡，樹等)		
附近商鋪數量		

實施程序(確立可行後)

丁級項目
(撥款上限3,000萬)

前期勘察工程 / 可行性研究

刊登憲報

申請撥款

時間較短

甲級項目

前期勘察工程 / 可行性研究

立項為丙級工程項目，繼而
晉升至乙級及刊登憲報

晉升甲級工程項目後，到
立法會申請撥款

時間較長

完